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高管王宪东、郝志健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王宪东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261,73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2%。郝志健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315,12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3%。

近日，公司收到王宪东先生、郝志健先生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进展告知函》，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2021年5月29日，减持计划期限已满，王宪东先生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截止2021年5月29日，减持计划期限已满，郝志健先生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宪东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5,206	0.07	785,206	0.0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735	0.02	261,735	0.02

	合计	1,046,941	0.09	1,046,941	0.09
郝志健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5,382	0.08	945,382	0.0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5,127	0.03	315,127	0.03
	合计	1,260,509	0.11	1,260,509	0.1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日，王宪东先生、郝志健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 1、王宪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进展告知函》。
- 2、郝志健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